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MADA

Armada Holdings Limited

(南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3)

邀請提交有關出售電視城發展物業的建議 延長提交建議期限

茲提述南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邀請有興趣的第三方提出有關出售電視城發展物業(「Coastline出售」)建議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有關延長本公司控股股東Kerry Media Limited(「KML」)與獨立第三方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長城」)所簽訂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期限及其項下獨家協議期限的公告。

鑑於延長諒解備忘錄期限及其項下獨家協議期限，為考慮Coastline出售而成立的獨立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董事組成)認為為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延長提交有關Coastline出售的建議期限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下午五時，有關建議應送交至戴德梁行，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16樓，並註明收件人為Tom Ko，或電郵至tom.wh.ko@dtzcushwake.com。

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交易將會落實或達成。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上述交易須待簽訂買賣協議及其中可能載列有關完成的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上述交易的條款須待進一步磋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任何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南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定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彭定中博士（主席）及謝啟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顯中博士、蔡培熙先生及黃啟民先生

執行董事

唐紹明女士及翟中聯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有關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致使本公告中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